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 部 门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概 况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住建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住建局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住建局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县住建局 2018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木垒县住建局 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木垒县住建局 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木垒县住建局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 体说明

五、关于木垒县住建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 说明

六、关于木垒县住建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说明

七、关于木垒县住建局 2018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木垒县住建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木垒县住建局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拟订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措施和规范性文件；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编制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规划，并指导组织实施。

二、承担保障全县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住房保障规定并指导实施；组织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拟订廉租住房规划及规定；负责做好上级有关廉租住房资金申报、对接、使用等工作。

三、承担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组织拟订全县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

四、指导全县并负责县城区建设项目和建设工程招投标、工程承发包合同、施工图设计审查批准、施工许可、工程设施使用许可及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指导并监督管理全县建设工程造价工作。指导和归口管理城乡建设档案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1 个处室，分别是：工程招标监督管理站、档案室、燃气供热服务站、工程质量监督站、房产管理所、城建监察大队、市政建设服务中心、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中心、工程安全监督站、工程造价管理站。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数 72 人，实有人员 118 人，其中：在职 70 人，增加 2 人；编外人员 48 人，增加 3 人；退休 22 人，增加 1 人。享受独生子女奖励金 13 人，环卫工人 200 人。

表一：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235149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一般公共预算	23514911	202 外交支出	0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0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82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062090
		213 农林水支出	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217 金融支出	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0
		227 预备费	0
		229 其他支出	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0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0
小 计	23514911	小 计	23514911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 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 余）	0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23514911	支 出 合 计	23514911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2821	952821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500000	5000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47781	2747781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3814309	1381430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500000	5500000							
			合计	23514911	23514911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2821	952821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500000	5000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47781	2747781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3814309	1381430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500000	5500000
			合计	23514911	17514911 60000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	235149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一般公共预算	2351491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952821	95282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0	5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062090	2206209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23514911	小 计	23514911	23514911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23514911	支 出 总 计	23514911	23514911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2821	952821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500000		5000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47781	2747781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3814309	1381430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500000		5500000
			合计	23514911	17514911	60000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01	基本工资	2211888	2211888	
	02	津贴补贴	2363880	2363880	
	03	奖金	188336	188336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2821	952821	
	12	其他社会保障经费	846438	846438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57453	9757453	
	13	住房公积金	685932	685932	
302	01	办公费	150000		150000
	07	邮电费	60000		60000
	08	取暖费	120000		120000
	11	差旅费	61400		61400
	17	公务接待费	5000		5000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0		14000
303	02	退休费	26623	26623	
	09	奖励金	1140	114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000	70000	
		合计	17514911	17104511	410400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科 目 编 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既有居住建筑节能及供热计量改造县级配套资金	500000						500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路灯电费	1500000						1500000				
				环卫车辆燃油费	2000000						2000000				
				市政维护费用	1200000						1200000				
				园林绿化费用（不含绿化水费）	800000						800000				
				合计	6000000						600000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3514911 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23514911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元、教育收费（财政专户）0 元、事业收入 0 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元、其他收入 0 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0 元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元、外交支出 0 元、国防支出 0 元、公共安全支出 0 元、教育支出 0 元、科学技术支出 0 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821 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元、节能环保支出 500000 元、城乡社区支出 22062090 元、农林水支出 0 元、交通运输支出 0 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元、金融支出 0 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元、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0 元、住房保障支出 0 元、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0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元、预备费 0 元、其他支出 0 元、债务还本支出 0 元、债务付息支出 0 元、债务发行费支出 0 元等。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入预算 23514911 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3514911 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1975364 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正常晋升工资和社保、住房公积金调增基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事业收入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其他收入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支出预算 23514911 元，其中：

基本支出 17514911 元，占 74.48%，比上年增加 1975364 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正常晋升工资和社保、住房公积金调增基数。

项目支出 6000000 元，占 25.52%，比上年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数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514911 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与就业 952821 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节能环保支出 500000 元，主要用于既有居住建筑节能及热计量改造项目县级配套资金；城乡社区事务 22062090 元主要用于干部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支出：路灯电费，环境卫生专用车辆、机械日常运行维护费、清洁工工资，县城基础设施维护及绿化费用。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3514911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975364

元，增长 9.1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正常晋升工资和社保、住房公积金调增基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52821 元，占 4%；
- 2、节能环保支出：500000 元，占 2%；
- 3、城乡社区支出：22062090 元。占 9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8 年预算数为 952821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1599 元，增长 3.4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正常晋升工资和养老保险调增基数。

2、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2018 年预算数为 500000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减少）0 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8 年预算数为 2747781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5243 元，增加长 0.1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正常晋升工资和社保、住房公积金调增基数。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2018 年预算数为 13814309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938522 元，增加长 16.3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正常晋升工资和社保、住房公积金调增基数。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18 年预算数为 5500000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减少）0 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514911 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7104511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211888 元、津贴补贴 2363880 元、奖金 188336 元、伙食补助费 0 元、绩效工资 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2821 元、职业年金缴费 0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46438 元、住房公积金 685932 元、医疗费 0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57453 元、离休费 0 元、退休费 26623 元、退职（役）费 0 元、抚恤金 0 元、生活补助 0 元、救济费 0 元、医疗费补助 0 元、助学金 0 元、奖励金 1140 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000 元等。

公用经费 410400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50000 元、印刷费 0 元、咨询费 0 元、手续费 0 元、水费 0 元、电费 0 元、邮电费 60000 元、取暖费 120000 元、物业管理费 0 元、差旅费 61400 元、因公出国（境）费 0 元、维修（护）费 0 元、租赁费 0 元、会议费 0 元、培训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5000 元、专用材料费 0 元、被装购置费 0 元、专用燃料费 0 元、

劳务费 0 元、委托业务费 0 元、工会经费 0 元、福利费 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0 元、其他交通费用 0 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元、办公设备购置 0 元、专用设备购置 0 元等。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8 年项目支出为 6000000 元，
其中：

1、项目名称：既有居住建筑节能及供热计量改造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

预算安排规模：500000 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县住建局

资金分配情况：县财政预算项目配套资金 500000 元，
全额用于县城旧楼外墙及窗户节能改造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18 年

2、项目名称：环卫专用车辆日常运行维护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

预算安排规模：2000000 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县住建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额用于环卫专用车辆和机械日常维修
和维护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18 年

3、项目名称：县城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

预算安排规模：1200000 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县住建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额用于县城市政公用设施日常维护、维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18 年

4、项目名称：县城园林绿化（不含绿化水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

预算安排规模：800000 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县住建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额用于县城园林绿化方面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18 年

5、项目名称：县城街景亮化及路灯电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

预算安排规模：1500000 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县住建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额用于县城街景亮化及路灯电费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18 年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9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4000 元，公务接待费 5000 元。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执行；公务接待费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执行。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8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0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10400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700 元，增长 1.41%。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增加 1 个。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2018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底，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903.41 平方米，价值 429.15 万元。
2. 车辆 39 辆，价值 1164.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11.06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38 辆，价值 1153.49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5.5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535.67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8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8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600000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既有居住建筑节能及供热计量改造项目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木垒县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木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18 年 1-12 月	项目负责人	贾鸿飞	联系电话	1389965660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 万元				
	财政拨款 50 万元				
	自有资金				
	经营性收入				
	其他收入				
单位职能阐述	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承担保障全县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承担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指导全县并负责县城区建设项目和建设工程招投标、工程承包合同、施工图设计审查批准、施工许可、工程设施使用许可及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				
项目概况	对老旧小区的老旧住宅外墙及屋面进行外墙保温,对老旧小区供热管网进行更换。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政府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决策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老旧小区外请及屋面进行外墙保温、老旧小区供热管网进行更换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维持室内气温适合,使建筑物始终处于得热与失热的平衡状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老旧小区外请及屋面进行外墙保温、老旧小区供热管网进行更换	2018.01	2018.12		
	2、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环卫专用车辆日常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木垒县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木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18 年 1-12 月	项目负责人	贾鸿飞	联系电话	1389965660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 万元				
	财政拨款 200 万元				
	自有资金				
	经营性收入				
	其他收入				
	其他				
单位职能阐述	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承担保障全县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承担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指导全县并负责县城区建设项目和建设工程招投标、工程承包合同、施工图设计审查批准、施工许可、工程设施使用许可及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				
项目概况	目前,现有环卫车辆 43 辆,承担全县 117 万平方米的清扫积雪保洁任务,建成区、新户镇、照壁山乡、白杨河乡、乌孜别克乡、木垒镇的生活垃圾清运工作。为确保车辆正常运行,年车辆维护费需 200 万整。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政府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决策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确保环卫车辆正常运行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承担全县 117 万平方米的清扫积雪保洁及垃圾清运任务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环卫车辆正常运行及维护	2018. 01	2018. 12		
	2、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县城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项目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木垒县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木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18 年 1-12 月	项目负责人	贾鸿飞	联系电话	1389965660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20 万元				
	财政拨款 120 万元				
	自有资金				
	经营性收入				
	其他收入				
	其他				
单位职能阐述	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承担保障全县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承担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指导全县并负责县城区建设项目和建设工程招投标、工程承发包合同、施工图设计审查批准、施工许可、工程设施使用许可及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				
项目概况	县城主次干道维修维护、1658 盏路灯系统维修维护、市政设施维修维护，提升全县人居生活水平。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政府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决策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县城主次干道维修维护、1658 盏路灯系统维修维护、市政设施维修维护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提升全县人居生活水平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县城主次干道维修维护、1658 盏路灯系统维修维护、市政设施维修维护	2018. 01	2018. 12		
	2、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县城园林绿化(不含绿化水费)项目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木垒县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木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18 年 1-12 月	项目负责人	贾鸿飞	联系电话	1389965660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80 万元				
	财政拨款 80 万元				
	自有资金				
	经营性收入				
	其他收入				
	其他				
单位职能阐述	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承担保障全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承担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指导全县并负责县城区建设项目和建设工程招投标、工程承包合同、施工图设计审查批准、施工许可、工程设施使用许可及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				
项目概况	确保县城范围内绿化美化，需购买绿化管件维护、花卉育苗、绿化养护工具更新、农药化肥，为全县人民提供舒适宜居的生活环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政府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决策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县城范围内绿化管件维护、花卉育苗、绿化养护工具更新、农药化肥购买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为全县人民提供舒适宜居的生活环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县城范围内绿化管件维护、花卉育苗、绿化养护工具更新、农药化肥购买	2018.01	2018.12		
	2、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县城街景亮化及路灯电费项目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木垒县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木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18 年 1-12 月	项目负责人	贾鸿飞	联系电话	1389965660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0 万元				
	财政拨款 150 万元				
	自有资金				
	经营性收入				
	其他收入				
	其他				
单位职能阐述	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承担保障全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承担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指导全县并负责县城区建设项目和建设工程招投标、工程承发包合同、施工图设计审查批准、施工许可、工程设施使用许可及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				
项目概况	县城区主次干道共有路灯 1658 杆,光源 13302 盏、为使我县路灯系统正常运行,以及交通信号灯、公交站台正常运行的电费,切实为居民、车辆出行提供了安全保障。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政府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决策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县城区主次干道有路灯、交通信号灯、公交站台正常运行的电费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切实为居民、车辆出行提供了安全保障,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县城区主次干道路灯、交通信号灯、公交站台正常运行的电费	2018.01	2018.12		
	2、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

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年2月8日